

2018年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

工作方案

(山东师范大学面试点)

一、面试时间及地点

面试时间：2018年5月19日（星期六）全天。

面试地点：山东师范大学千佛山校区（文化东路88号）教学三楼。

为减少参加面试人员的等待时间，本次测试共划分4个报到时间段，下午测试的上午不用到校，详细测试安排见附件1。附件1中有具体分组安排表和测试教室等。

二、面试内容及方法

（一）面试内容。面试内容根据省教育厅制定的《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办法及标准（试行）》确定。对申请人员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的考察，重点从四个方面进行：

1、理论知识与技能：包括专业（学科）理论知识和技能、相关专业的知识和技能、对教学大纲和教材的理解掌握水平等；

2、教育教学实践能力：包括理解和把握教学大纲、分析教材、确立教学目标、设计教学方案、选择教学方法、运用教学语言、使用现代教育技术、开展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能力等；

3、基本教育素质：包括仪表仪态、行为举止、语言表达、思维能力和心理素质以及基础理论和基本专业素质等；

4、现代教育技术应用能力：主要包括制作使用微课、多媒体课件等能力。

(二) 面试方法。面试主要通过面试、试讲等形式进行。

1、试讲：面试人员面对专业评议组专家进行现场试讲。试讲的形式及要求：

要求：

①简要介绍试讲内容的重点、难点、以及要达到的目的、运用的教学方法。时间 3 分钟；

②按教学要求正式试讲。时间 15 分钟；

③对试讲内容进行反思。时间 3 分钟；

④试讲时应试者应提供教案备查；

⑤试讲过程必须有 PPT 课件和手写板书两种形式，缺项的扣分。

专业评议组成员根据面试标准对试讲人进行评价赋分（手写板书情况也应考虑）。

2、面试：主要采用观察、问答等形式，围绕试讲、相关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、教育教学改革发展动态等方面内容进行。面试时间 9 分钟，面试题目不少于 2 个，由专家提问，试讲人答辩。专业评议组成员根据面试标准进行评价赋分。

对拟申请音乐、舞蹈、体育、美术、影视表演、播音与主持等专业教师资格者还需进行专业知识与技能面试。

三、面试流程

见附件 2。

四、面试须知

见附件 3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山东师范大学同时作为受委托高校，本校教师的 2018 年高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于 2018 年 5 月 19 日一并组织进行，面试内容、方法和程序等都严格按照《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手册》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执行。

2. 专业评议组主要根据申请任教学科进行划分，如有疑问，请在正式面试前与面试点联系。

3. 评议组专家名单另行上报。

联系电话：0531-86182258

联系人：孙老师

2018 年 5 月

山东师范大学人事处